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Empero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2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在經修訂或毋須修訂之情況下）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七日，由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ichorse Limited（「Richorse」）（作為業主）與麗盟（作為租客）訂立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內容有關香港銅鑼灣羅素街50-52號德發大廈地下（B舖連天井）及1樓辦公室B連露臺之租賃（標有「A」字樣之租賃協議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供識別）；
- (b) 批准年度上限總額（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二日致股東之通函所界定及更詳細描述）；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加蓋公司印鑑、簽立、完備及交付一切彼等酌情認為必需或適當之文件及辦理一切彼等酌情認為必需或適當之契約、手續、事項及事宜以便實行租賃協議以及涉及年度上限總額之事宜。」

承董事會命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莫鳳蓮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二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
28樓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代表有關之股東出席大會。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小時交回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28樓，方為有效。
- (3) 如本公司股本中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無異；惟如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超過一位，則只有在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
- (4) 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如有股東於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撤銷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陸小曼女士(主席)

執行董事： 黃志輝先生(董事總經理)
 范敏嫦女士(董事總經理)
 張炳強先生
 莫鳳蓮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漢先生
 廖慶雄先生
 羅家明先生

* 僅作識別之用